



首页 > 招生

2013年招收攻读硕士研究生简章

发布日期：2012-09-03

一、报考条件

(一)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国家组织的全国统一招生考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必须在研究生入学前取得本科毕业证书）；
 -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自考本科生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在报名现场确认截止日期（2012年11月14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证书方可报考）；
 - (3)本科毕业同等学力人员：①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经两年或两年以上（从高职高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的9月1日，下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②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③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不含自考生和网络教育学生）。上述三类考生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 (4)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可以再次报考硕士生，但只能报考委托培养的硕士；
 - (5)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学校同意。
4. 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1972年8月31日以后出生者），报考委托培养和自筹经费的考生年龄不限。
5.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

(二)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我校自行组织的单独考试：

1. 符合报考条件（一）中第1、2、4、5各项要求。
2. 大学本科毕业后连续工作4年或4年以上，业务优秀，已发表过研究论文（技术报告）或已经成为业务骨干，经本单位同意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为本单位委托培养的在职人员。
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工作2年或2年以上，业务优秀，经本单位同意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为本单位委托培养的在职人员。
3. 招生对象原则上为石油、石化、海洋企事业单位工程技术人员。
4. 对以下两种情况或类似情况的考生不能参加我校的单独考试：（1）人事档案在人才交流中心或街道办事处；（2）工作单位与档案所在单位不一致的。

(三)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考工商管理硕士125100（MBA）

1. 符合报考条件（一）中第1、2、5各项要求。
2. 必须具有大学本科毕业后三年以上（含三年）工作经验，或者高职高专毕业后五年以上（含五年）工作经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或者具有硕士或博士学位并有两年以上（含两年）工作经验。

(四)推荐免试

推荐免试生具体要求见“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办法”。

二、报名

1. 网上报名：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一律采取网上报名方式。实行网上提交报考信息、网上交费和现场照相相结合的方式，所有报考人员都必须在规定的时间段内登录指定的网站进行报名。具体报名时间和报名网站请于9月中旬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查询。
2. 网上报名时须按照规定选择报名点：
在京参加全国统一考试、报考工商管理硕士（MBA）、报考单独考试的考生必须选择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报名点（报名点代码1164）报名，免试生和在外埠参加全国统一考试的考生须选择推荐学校或当地省（市、区）招办指定的就近报名点报名。
3. 在规定的时间内，考生持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现役军人及军队文职干部持军人身份证件）、学生证（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或学历证书（非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单独考试考生还须带学历证书复印件、单位同意报考证明、两名专家的推荐书）以及网上报名的报名号，到报考点现场确认报名信息 and 照相。
4. 考生须认真核对网上提交的报名信息并牢记网上报名生成的报名号和密码，如因提交信息有误产生的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5. 考生的报考资格审查在复试阶段进行，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被取消复试资格。

三、考试

1. 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

1. 初试科目详见招生专业目录。初试具体时间由教育部统一公布。初试地点：选择我校报考点的考生在我校参加考试；选择外埠报考点的考生在报考点指定的考试地点

参加考试。

3. 复试内容包括外语听力测试、口语测试、专业及综合素质考核。

4. 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除工商管理硕士外）和报考专业与本科毕业专业不一致的考生，在复试时需加试两门本科主干课程。加试方式为笔试，加试科目详见招生专业目录或复试前与招生学院（研究院）办公室联系。

5. 工商管理、会计专业学位硕士思想政治理论考试在复试中进行。

6. 复试时间、地点、方式及要求等信息在复试前通过我校研究生院主页公布。

7. 复试时将对学生报考资格复查（以报名截止日期所获得的文凭为准），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的，不予复试。

四、体格检查

体检时间安排在考生复试期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体检医院：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校医院。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

五、录取

符合我校报考条件的考生，初试成绩达到教育部及招生学院（研究院）规定的基本要求，经复试及综合考察其平时学习成绩和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在招生计划内择优录取，宁缺毋滥。委托培养硕士生，须在录取前签订委托培养协议书；拟录取的非委培硕士生，须调档审查合格后，发给录取通知书。录取考生于2013年秋季入学，报到时须携带本人录取通知书和本科毕业证书原件。

六、其它说明

1. 根据《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硕士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方案》，从2009级进行硕士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试点。学校通过统筹学校、学生学费、导师科研费、社会等方面的资源，为研究生设置硕士生基础奖学金、优秀硕士生奖学金、硕士生专项奖学金、硕士生助学金。

（1）硕士生基础奖学金和优秀硕士生奖学金评审按照研究生学生手册规定执行。

（2）硕士生专项奖学金。

①优秀生源奖学金：用于奖励第一志愿和第一专业考取我校硕士生的应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其中来自“985工程”学校的考生，录取后一次性奖励2000元/人；来自“211工程”学校的考生，录取后一次性奖励1000元/人；推免到我校并被录取的考生一次性奖励2000元/人。奖励不包括已确定的参加助管、辅导员的推免硕士生。对满足以上奖励条件的考生，只享受一项奖励，采用就高的原则，不重复奖励。

②企业工作站奖学金：用于奖励在企业工作站作硕士论文工作的硕士生。

③国内联合培养奖学金：用于奖励与企业联合培养的国内就读的硕士生。

④国际联合培养奖学金：用于奖励与企业联合培养的国外就读的硕士生。

（3）硕士生助学金。①勤工助学金：用于资助家庭困难的硕士生。②助教、助管、助研助学金：用于补助硕士生生活费。

2. 全英语教学国际班

项目概况

为顺应我国石油工业国际化发展，推进我校国际化战略和人才强校战略的实施，我校于2009年首次在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化学科学与工程三个石油石化主干学科开设了全英语教学国际班，旨在依托我校石油石化特色和学科优势，拓展我校国际合作与交流平台，创新研究生培养模式，拓宽高层次国际化创新人才培养渠道，提升学校的办学实力与水平。自2009年以来，我校石油石化主干学科全英语教学国际班累计招收、培养了276名硕士研究生，为国内石油石化企业输送了57名优秀毕业生。学校先后聘请了来自英国帝国理工学院、美国斯坦福大学、德州农工大学、德州大学奥斯汀分校、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阿尔伯特大学等国外著名高校知名教授、院士，以及美国雪佛龙公司、斯伦贝谢公司、英国BP石油公司等国际知名的大型跨国石油公司的高级工程师、研究员来校为全英语教学国际班学生授课。

全英语教学国际班作为一种全新的研究生培养模式，最大特色在于按照一级学科制订符合国际特色及标准的培养方案，设置专业课程；专业课程全部采用英文授课方式，作业、考试及学位论文用英文完成；所有专业课程均用英文讲授，作业、考试及学位论文等全用英文完成；借鉴国外高校经验，按照一级学科设置专业课程；增设一些实践类、外国文化类、经营管理类课程，培养复合型人才；专业课程均由具有国外留学背景的校内教授、国外知名高校教授、跨国石油公司任职的专家等担纲。参加该项目的研究生有非常广阔的发展前景，部分成绩优秀的学生将被优先推荐提前攻博或公派出国攻读博士学位；部分将被中石油、中石化等企业定向培养或资助出国联合培养；部分将获全额奖学金资助赴国外与我校有联合培养协议的高校就读。

经过三年多的探索与实践，全英语教学国际班在制度建设、教学管理、质量保障等方面取得了较大进展和成绩。从学校教师、用人单位、学生本人等多方面的反馈来看，通过全英语教学国际班的培养，学生的英语水平、专业知识与技能、国际视野、创新意识、沟通能力和团队协作等能力都有了明显提高。全英语教学培养模式也得到了国内大型石油石化企业的高度认可，较好地迎合了我国石油工业“走出去”战略对国际化创新人才的需求。

招生人数及专业

2013年，我校将在地球科学学院、石油工程学院、化学工程学院、地球物理与信息工程学院、中国能源战略研究院五个院开设全英语教学国际班，选拔对象主要为2013级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也可招收少量硕博连读生和博士一年级学生）。各院全英语教学国际班的规模控制在35人以内，其中专业学位研究生数量不超过10人，按一级学科口径选拔研究生组班，以上5个院为负责单位，其他学院（研究院）自愿参加。具体招生专业如下：

地球科学学院：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地质学、地质工程等；石油工程学院：石油与天然气工程等；化学工程学院：化学工程与技术等；地球物理与信息工程学院：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地球物理学，地质工程等；工商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应用经济学等

报名基本条件：

（1）身心健康，遵纪守法，学习成绩优良，具有较高的英语水平（通过英语六级考试）和较强的组织纪律性。

（2）本科毕业生于“985工程”或“211工程”大学或所学专业为国家重点学科专业。

（3）本人应为免试推荐研究生或具有复试资格且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成绩在院系专业排名前40%；个别成绩特别优秀者（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成绩在院系专业排名前10%）可适当放宽本科毕业院校要求。

（4）大学本科与研究生就读专业基本一致，原则上不得跨一级学科。

(4) 自愿参加该项目, 自觉服从管理。一经录取, 学生不得随意退出, 全英语教学国际班有独立的管理文件, 其中有明确的学生淘汰机制。

(5) 在以上基本条件的基础上, 各负责学院(研究院)可补充制订其他具体要求。

3. 请考生在安全场所网上报名、支付报名费, 因自己操作失误或网上支付帐号和密码泄漏造成的损失, 我校概不负责。网上支付报名费前务必慎重考虑, 因各种原因不能报考者, 已支付的报名费不退。

4. 复试时应届本科毕业生须由考生所在学校出具成绩单原件; 在职人员须提交原所在学校出具的成绩单原件或本人档案中《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复印件并加盖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

5. 凡弄虚作假、违反考试纪律的考生, 我校将不予录取, 并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6. 不允许研究生同时攻读两个及以上研究生学位。

七、相关资料

全国统考初试的政治理论、统考数学、非外国语专业的英语、俄语以及部分专业的专业课(如: 计算机学科专业基础综合、教育学专业基础综合), 由教育部统一命题, 考试大纲由教育部制订; 我校自行组织命题的科目, 招生专业目录后附有考试参考书, 不详者请直接与招生学院(研究院)办公室联系。

我校不再出售自行组织命题科目的历年真题。欲邮购教材的考生请与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学林书店联系, 联系电话: 010-89733247, 传真: 010-89738873。

八、招生学院(研究院)联系方式

学院(研究院)代码	招生学院(研究院)名称	联系电话	导师简介
001	地球科学学院	89733074	http://web.cup.edu.cn/geosci/szdw/gccrc/
002	石油工程学院	89731629	http://web.cup.edu.cn/oil/teachers/well/
003	化学工程学院	89733089	http://web.cup.edu.cn/chem/szjs/gccrc/
004	机械与储运工程学院	89733495	<a 6ebbe161-dfa1-4917-b029-53b3f783163a"="" href="http://jdx.cup.edu.cn/jdx/web/run/sonclass.aspx?classid=">http://jdx.cup.edu.cn/jdx/web/run/sonclass.aspx?classid="6ebbe161-dfa1-4917-b029-53b3f783163a
005	地球物理与信息工程学院	89733597	http://cii.cup.edu.cn/jstd.html
006	理学院	89732280	http://science.cup.edu.cn/teachers.asp
007	工商管理学院	89733792	http://web.cup.edu.cn/sba/graduate/mentors/
008	马克思主义学院(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80116374	http://www.cup.edu.cn/rwsk/teacher/
009	外语学院	89733282	http://web.cup.edu.cn/df1/cultivate/graduate/mentor/
021	提高采收率研究院	89734611	http://web.cup.edu.cn/eor/develop/teacher/
022	非常规天然气研究院	89733328	
023	新能源研究院	89731979	http://www.cup.edu.cn/newenergy/team/index.htm
024	中国能源战略研究院	89731752	

通讯地址: 北京昌平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学院(研究院)办公室(102249)。

九、其它

1. 招生专业目录中的招生人数是预计人数, 并非最后录取的实际人数, 仅供考生报名时参考。招生人数中包括推荐免试研究生, 约占15%。

2. 招生简章和招生目录如有调整, 以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布的为准, 请考生随时关注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相关信息。

3. 通讯地址: 北京昌平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研究生招生办公室(102249)

联系电话: 010-89733075

主页网址: <http://www.cup.edu.cn/>

电子信箱: sdyzb@cup.edu.cn